

## 信息披露

## 中加丰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送出日期:2021年04月01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加丰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加丰润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88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06/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加丰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加丰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03月24日
天数及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第2次分红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中加丰润纯债债券A 中加丰润纯债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交易代码	002881 002882
单位净值(人民币元)	1.2018 1.1672
分红金额(元/份)(单位:元/10份基金份)	99,181,737.37 5,022,796.02
本次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	0.48 -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04月02日
除息日 2021年04月0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04月0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选择红利再投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的基金份额以2021年03月02日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确定其获配的红利再投的基金份额。2021年04月06日直接将其资金账户内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产所产生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1年04月0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特此公告。

申购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申购时须承担一定的申购费用，具体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赎回相关事项的说明	1. 本基金管理人免收赎回手续费。 2.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 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 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21年04月02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21年04月02日前(不含2021年04月02日)到销售网点变更设置。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 网址: http://www.bobinh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1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1-016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转股代码:191561 转股简称:正裕转股

##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风险提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9日、3月30日、3月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9日、3月30日、3月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现将核实情况公告如下:

(一)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核证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9日、3月30日、3月31日连续三个交

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规定的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 生产经营风险:2021年1月28日,公司披露了《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增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受新冠疫情影响,外币汇率变动、商誉减值等因素影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1,008万元到2,496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4,123万元到5,611万元,同比减少62%到85%。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财务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醒《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次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 上网披露文件

1. 控股股东关于对《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2. 实际控制人关于对《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一汽富维 公告编号:2021-013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 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业绩预计盈利16,482万元到19,779万元。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业绩预计盈利16,181万元到19,497万元。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 经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与上年同期相比,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482万元到19,779万元。

2. 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6,181万元到19,497万元。

3. 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21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022万元。

(二) 每股收益:-0.093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 主营业务影响。

主要为客户产量变化所致,以公司主要客户一汽-大众为例,2020年一季度受疫情影响,同比减产32%,减产后产量为30万辆,2021年一季度虽疫情影响尚未完全结束,产量预计提升至45万辆左右。

(二) 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一汽富维 公告编号:2021-014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8日下午15:30-17: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网络互动地址: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sstock.com/>)

●投资者可在2021年4月6日中午12: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箱:tengyi@faway.com。本公司将于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本公司2020年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0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1年4月8日15:30-17:00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0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8日下午15:30-17:00

2.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3. 网络互动地址: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sstock.com/>)

##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张杰先生,总经理陈培玉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于森先生,副总经理江辉先生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所调整)

##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8日下午15:30-17:0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陆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s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通过中国证券网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6日中午12: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箱:tengyi@faway.com。本公司将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 五、联系方式

1. 邮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电子邮箱:tengyi@faway.com

3. 电话:0431-85775756

##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证券网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740 证券简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度小满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1年4月1日起增加度小满基金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 一、适用基金范围

一、序号 基金名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交银施罗德策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17959
2	交银施罗德回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17940
3	交银施罗德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17959
4	交银施罗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006577 C类 006578
5	交银施罗德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06980
6	交银施罗德优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97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如有)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056-4